

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平安中证 5-10 年期国债活跃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  
券投资基金变更扩位简称的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》、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》、《平安中证 5-10 年期国债活跃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(以下简称《基金合同》)等有关规定,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并获得同意,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自 2025 年 1 月 9 日起变更平安中证 5-10 年期国债活跃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扩位简称,具体如下表所示:

基金代码	变更前扩位简称	变更后扩位简称
511020	活跃国债 ETF	国债 ETF5 至 10 年

按照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,本次基金变更上述简称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,且不涉及基金合同当事人权利义务关系发生变化,不需要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。

上述变更自 2025 年 1 月 9 日起生效。

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:

本基金管理人的网站: fund.pingan.com

客户服务电话: 400-800-4800

风险提示: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,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,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及相关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5 年 1 月 9 日